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104 學年度第四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6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始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

主席：謝校長楠楨（楊金寶副校長代理）

出席人員：曹麗英副校長兼院長（董湘融代）、楊金寶副校長、李亭亭教務長（張娟娟組長代）、劉介宇總務長（何美玲編審代）、林綺雲院長（請假）、祝國忠院長（請假）、曾育裕主任（林品嘉代）、陳惠娟主任、許智皓主任、黃添銓老師、陳明毅老師、潘愷老師、王健珍老師、高美媚老師、周光儀老師（請假）、魏秀靜老師、趙蕙芬老師（請假）、葉明理老師（請假）。
記錄：林宴夙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無異議通過

參、業務報告：

- 一、業已完成 105 年 4 月、5 月校園實驗場所之災害通報，期間無任何實驗室災害事故。
- 二、配合教育部推動大專院校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認證查核及自主管理，本校實驗室查核工作小組確定於 105 年 6 月 28 日依規定進行實地查核工作。
- 三、因應職業安全衛生法有關化學品運作管理施行，教育部於 4 月 28 日舉辦「化學物質管理及申報系統操作說明會」，實驗室相關人員（曾兆鳴技士、林桑柔專員及林宴夙專員）皆已接受此教育訓練。
- 四、本校依勞動部「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管理辦法」之規定，據實提出實驗室之優先管理化學品 35 種相關運作資料登錄至 PRoChem 平台，完成優先管理化學品報請備查之更新。
- 五、因應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之規範，本校於教育部「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」更新本年度（105 年）「學校單位基本資料」、「安全衛生基線資料」、「危險機械設備管理系統」等資訊。
- 六、於行政院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網路系統申報實驗場所 4 月、5 月、6 月份產出生物性廢棄物數量、清除、聯單確認與貯留作業。
- 七、辦理環安衛委員會之委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，上次會議（1050421）已請委員們閱覽環安衛室網站最新公告「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法規」宣導資料；本次環安衛委員會議中，再以口頭宣導教育部訂定之「學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」作為訓練資料。
本次教育訓練講義公告於本環安衛室網站最新公告，並隨紀錄以電子郵件方式提供大家參閱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無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35 分